

证券代码：601288

证券简称：农业银行

公告编号：临 2025-044 号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决议公告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董事会于2025年9月5日以书面形式发出会议通知，于2025年9月22日在北京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会议应出席董事13名，亲自出席董事10名，梁高美懿董事、鞠建东董事、周济董事由于其他公务安排，分别书面委托汪昌云董事、庄毓敏董事、刘晓鹏董事出席会议并代为行使表决权。会议召开符合法律法规、《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及《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

会议由谷澍董事长主持，审议并通过了《提名刘洪先生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13票，同意1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本行董事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审议通过，同意提名刘洪先生为本行执行董事候选人。

独立董事发表如下意见：经核查相关文件并沟通了解，我们认为，提名刘洪先生为本行执行董事候选人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

性文件、《公司章程》的要求，不存在损害本行及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我们同意该议案。

会议决定提名刘洪先生为本行执行董事候选人。刘洪先生的委任须经本行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及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任职资格核准，其董事任期3年，自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核准之日起计算。

刘洪先生的简历请见附件。

特此公告。

附件：刘洪先生简历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9月22日

附件：

刘洪先生简历

刘洪先生，1968年8月出生，北京大学公共管理硕士，高级经济师。2023年8月任本行副行长，2025年8月起任本行党委副书记。曾任中国农业银行人力资源部副总经理，办公室副主任、中国城乡金融报社（二级部）社长兼总编，监事会办公室主任，监事，青海省分行行长，机关党委常务副书记、机关纪委书记，人力资源部/三农及普惠金融人力资源管理中心总经理，三农业务总监。目前兼任中国金融教育发展基金会副理事长、全国党的建设研究会理事。

刘洪先生与本行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其他有关规定，不得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不存在最近36个月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的情形；不存在最近36个月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3次以上通报批评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情形；不存在重大失信等不良记录；不存在持有本行股票的情形。